

#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立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收到公司董事陈敏先生发来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立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证监立案字 0312023001 号），现将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中国证监会《立案告知书》主要内容

“陈敏：

因涉嫌短线交易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2022 年 12 月 23 日，我会决定对你立案。”

## 二、其他说明

陈敏先生为公司董事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除此以外，陈敏先生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本次立案所涉事项系对陈敏先生的个人调查，不涉及公司相关业务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没有影响。陈敏先生将全面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，公司也将积极关注相关进展。

目前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正常，公司将持续关注调查进度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和《上海证券报》，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月19日